

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服务类)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1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一、说明	10
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10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
四、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16
五、开标与评标	16
六、授予合同	22
七、相关费用	23
八、保密和披露	23
九、解释权	23
十、其他	23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2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9

第六章 附 件	35
附件一：投标函	35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7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39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40
附件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41
附件六：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42
附件七：服务人员配置	43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45
附件九：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46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46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7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8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9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50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盖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第二次）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参考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山东大学采购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账号密码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www.cgw.sdu.edu.cn>) 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从“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预算金额：人民币 30 万元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标段划分：划分为 1 包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交付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30 日，质保期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提供期限自本参考公开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在对应参考公开

招标公告中下载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需登录山东大学采购网 (<http://www.cgw.sdu.edu.cn>) 进行预注册，完成预注册后，在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工本费：0 元/本；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四、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3、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4、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 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需尽早办理以免影响使用）和安装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5、潜在供应商在使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前，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如果通过操作手册仍不能解决的问题，可向系统技术

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6、供应商必须整包，不可分拆投标报价。

七、对本次参考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经十东路 10567 号成城大厦 A 座

联系方式：0531-831963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祥龙、刘嘉华

电话：0531-83196323、1859527127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2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24-Q066
3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4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祥龙、刘嘉华 联系电话：0531-83196323、18595271270 邮 箱：lc83191789@126.com
5	资金来源：已落实
6	<p>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参考招标公告资格要求</p> <p>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在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p> <p>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p> <p>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7	提交疑问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18:00 前 提交疑问方式：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提交疑问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

序号	内 容
	<p>代理和采购人提出，并将需要澄清的问题以 Word 版的文本，给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发电子邮件（lc83191789@126.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将以答疑文件的方式予以解答。</p> <p>潜在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问的，视为无需要澄清的问题，逾期任何问题不作答复。</p>
8	<p>领取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p> <p>领取方式：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p>
电子投标文件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9 条。
10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1	<p>电子签章：根据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p> <p>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p>
12	<p>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供应商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3	<p>投标保证金金额： /；</p> <p>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 /。</p>
14	<p>投标有效期：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历天</p>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p>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 08:30--09:00（北京时间）；</p> <p>★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7 日 09:00（北京时间）。</p>
	<p>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开标及评标	

序号	内 容
16	<p>开标时间：同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地 点：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C 座 806 会议室。</p>
17	<p>需要核验的证明材料原件：</p> <p>1) 电子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p> <p>2) ……</p>
18	<p>评标委员会组成：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19	<p>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供应商进行排序，提出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p>
授 予 合 同	
20	<p>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相关费用	
21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40% 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最低按 2000 元记取。</p>
其他	
22	<p>服务期限：交付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30 日，质保期一年。</p>
23	<p>付款方式：cnas 测试报告验收合格后支付。</p>
24	<p>履约保证金金额： /</p> <p>履约保证金形式： /</p>
25	<p>本次采购为电子标，供应商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系统运营商提供的视频软件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后供应商应保持通讯正常，并系统在线，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答疑说明或补正。</p>

序号	内 容										
26	<p>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0.1 条。</p>										
27	<p>其他条款： /</p>										
28	<p>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29	<p>其他需补充的内容：</p> <p>(1) 开标会议应当在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投标报价，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p> <p>(2) 在评标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供应商需要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p> <p>(3) 评标期间，请各供应商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重要提示：供应商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p> <p>(4) “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8 1496 1399 2022"> <thead> <tr> <th data-bbox="288 1496 459 1559">内容</th> <th data-bbox="459 1496 722 1559">要求</th> <th data-bbox="722 1496 1399 1559">说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88 1559 459 1794">推荐使用浏览器</td> <td data-bbox="459 1559 722 1794">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td> <td data-bbox="722 1559 1399 1794">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td> </tr> <tr> <td data-bbox="288 1794 459 2022">CA 数字证书</td> <td data-bbox="459 1794 722 2022">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td> <td data-bbox="722 1794 1399 2022">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td> </tr> </tbody> </table>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	CA 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	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u/cms/www/202001/ie11_setup.exe									
CA 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	CA 办理及续期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									

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序号	内 容	
		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供应商投标工具软件，并通过瞬息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山东 CA 证书驱动、山东 CA 签章软件。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其它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 Office Word\Excel 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1、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

3.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5.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组成

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由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答疑

6.1 已依法获取了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认为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问题，可要求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要求澄清的供应商应于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全部提出，并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8项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按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方式予以答复。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6.2 如果答疑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方式予以发布。补充文件作为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 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7.4 因潜在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网站信息造成的潜在风险,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参考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参考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

-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 (2) 营业执照扫描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电子公章)或;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时间：2025年5月至今任意一个月）；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8)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9) “信用中国”的信用截图。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供应商：（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扫描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d）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e）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参考公开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D）资格证明文件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资格审查以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资格证明文件为准，资格审查（1）-（8）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9.1.2 其它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9.2 报价表

- (1) 投标函（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 报价明细表（见附件-如果有）。

9.3 商务文件

- (1)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见附件）；
- (2) 业绩一览表（见附件）
- (2) 供应商概况表；（格式自拟）
- (3) 优惠条款：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必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供应商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 (4) 信誉证书扫描件（如果有）；
- (5)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服务文件

- (1) 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见附件）
- (2) 测试技术方案；
- (3) 进度与测试质量保证措施；
- (4) 人员配备；
-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供应商应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中“电子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10.2 报价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员费用、测试所需费用、

报告编制费用、利润、税金、风险以及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服务条款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因购买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报价应包括达到采购人使用要求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采购条件，不得在中标后无故增加任何费用。

10.3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投标报价作出优惠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4 投标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5 供应商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6 电子投标文件应对服务质量、响应时间、服务内容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1 供应商应当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9款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4 供应商须如实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服务指标。供应商不得复制、粘贴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技术服务及商务条款中的要求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1.5 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指标的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应的

佐证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服务指标为不响应，★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他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1.6 为合理节约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对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技术服务指标（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是否做出了响应。

12.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电子公章”字样处应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电子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必须按格式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3. 电子签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14.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15. 投标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项。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17.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17.1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

17.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如因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18. 电子投标文件不予接受的情况

“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不予接受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19.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2 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9.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报价。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20.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主持开标会议。

(1) 供应商通过网络终端设备远程参加开标会议。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入对应的参考招标项目，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进行在线签到；

(2) 截至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议；

(3)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4) 询问供应商代表对开标会议的程序是否有异议；

(5) 开标会议结束。

20.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会议有异议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4 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

21.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2. 评标原则

22.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2.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2.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电子投标文件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供应商所提供与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初步评审

24.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在开标后依法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规定,从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工作纪律。

24.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4.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格式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限不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4)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
- 5)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社保证明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要求;
- 7)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9) 供应商要求的付款方式、电子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0) 不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11) 电子投标文件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服务指标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12)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13) 未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在初步评审中,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5)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16)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的或上传至“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4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电子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6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 对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 按无效投标处理。

★24.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供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

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8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4.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5. 综合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按测试技术方案、进度与测试质量保证措施、拟投入设备、人员配备、业绩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26.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

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7.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8.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8.1 如出现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8.2 评标委员会发现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电子参考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电子参考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1) 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成功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 法律、法规及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30.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采购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采购人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恶意串通投标：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电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5) 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33.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

八、保密和披露

34. 保密和披露

供应商自领取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九、解释权

35. 本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电子参考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36.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参考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电子参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报价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价格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值/投标报价) x 报价权重(10%)x100
2	测试技术方案	5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测试技术方案进行评审，从①实体结构密度测试；②实体结构热膨胀系数测试；③实体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④实体结构弯曲强度测试；⑤实体结构弹性模量和压缩强度测试；⑥点阵结构压缩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⑦点阵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等方面进行评定，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8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1 分。
3	进度与测试质量保证措施	14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本项目的进度与测试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从①进度保证措施；②测试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定，内容完整全面，得 14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7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1 分。
4	拟投入设备	6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本项目的拟投入设备进行评审①检测设备种类；②检测设备数量；③检测设备配置等方面进行评定，符合项目实施的需求、有针对性，得 6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1 分。
5	人员配备	9 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人员配备进行评审，各专业人员配备齐全、技术力量雄厚、岗位职责明确、有相关工作要求的经验、符合项目实施的需求、有针对性，得 9 分，每出现一处弱势或不足，扣 1 分。
6	业绩	5 分	近三年供应商具有材料性能测试的业绩，每有 1 个业绩得 1

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分，此项最多得 5 分。 注：须提供业绩合同完整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满分		100 分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近三年是指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今；

3、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供应商总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按测试技术方案、进度与测试质量保证措施、拟投入设备、人员配备、业绩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采购。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供应商不得拆分响应。

二、技术要求

山东大学采购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采购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序号	名称	服务规格指标	数量	数量	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实体结构密度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密度	7				
2	实体结构热膨胀系数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在温度 250、500、750、1000、1250 和 1400℃下的结果	7				
3	实体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常温状态下弯曲强度和弹性模量	15				
4	实体结构弯曲强度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在温度 250、500、750、1000、1250 和 1500℃下各 15 件的结果	90				
5	实体结构弹性模量和	1、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弯曲强度和弹性模	90				

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电子参考招标文件

	压缩强度测试	量： 2、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压缩强度、弹性模量（测定在温度 250、500、750、1000℃下各 15 件的结果，在温度 1250 和 1500℃下各 15 件的结果）					
6	点阵结构压缩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压缩强度、弹性模量（测定在 35% RT、40%RT、50%RT、60%RT、35% 1000、40% 1000、50% 1000、60% 1000、35% 1250、40% 1250、50% 1250、60% 1250、35% 1500、40% 1500、50% 1500、60% 1500 每组参数 10 件）	160				
7	点阵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按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测定弯曲强度、弹性模量（测定在温度为常温、250、500、750、1000、1250 和 1500℃下各 10 件的结果）	70				
注：以上 7 项测试皆需出具 CNAS 标识的测试报告。							

注：1、本项目技术功能要求中出现的所有名词（除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家行政机关制订的规范性文件已规定的之外），仅表示采购人对功能的需求，不代表该功能的名称被指定。

2、参考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有关标准、规范、规定如有更新或未详尽载明，以最新颁布的标准、规范、规定为准。

。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人民币	
2	交付时间	2025.11.30	
3	付款方式	<u>cnas</u> 测试报告验收合格后支付	
4	测试结果 验收	1、测试方法应符合相关规范及标准； 2、提供各结构详细的 <u>cnas</u> 测试报告 1 份，报告应如实按试验结果编写。	
5	质保	质保期 1 年	
6	其他条款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成果均归甲方所有，未经许可乙方不得披露给第三方，也不可将其作为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进行论文发表、著作权注册、专利申请等。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双方签订《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合同》。

注：具体签订合同内容以采购人最终的合同为准。

采 购 合 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_____(甲方) 所需 _____(项目名称) 经 _____(代理机构名称) 以参考公开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_____(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合同一般条款
- 2、合同特殊条款
- 3、采购服务内容
- 4、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二、服务的名称、内容

_____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四、付款

付款方式：详见采购要求。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服务时间：合同生效后于 _____ 以前履行服务。
- 2、进度安排： _____
- 3、成果验收：乙方完成合同内容后，在甲方所在地进行验收。甲方完成对约定技术指标的验收，合格后双方负责的技术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

六、成果归属

本合同项下所取得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享有。乙方及乙方所有涉及本项目的工作人员不得把本合同的技术成果发表论文或申报专利、登记软著等。

七、保密要求

- 1、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法律法规要求，对于本合同的内容、签订

及项目履行中所获悉的全部非公开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

2、乙方及乙方所有工作人员不得把甲方的技术资料和最终成果以及在签订或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接触的所有甲方相关信息提供给第三方，乙方也不得将本合同的成果用于宣传。

3、乙方如违反上述保密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承担本协议总额 150%作为违约金，若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赔偿实际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乙方因此获得的收益、律师费、诉讼费等）。

八、保证及科研诚信条款

1、乙方保证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义务的相关资质。

2、乙方保证本单位与甲方项目组成员没有利益关联。

3、乙方承诺严格执行有关的安全、质量及廉政要求。

4、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研究成果及相关技术文件不存在侵害其他第三方含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在内的各种合法权益的情形，不违反乙方（包括乙方人员）与第三方的保密义务或有关知识产权的约定；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的承担以及争议的解决方法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停拨、追缴部分或者全部经费；

2、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经验收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或验收标准的，由乙方进行整改、修复，任务完成期限不做顺延。若乙方经一次整改或修复后提交的工作成果仍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甲方发送合同解除通知后五日内退回全部已收取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15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交工作成果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0.1%的违约金，逾期超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甲方发送解除通知后的五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

4、乙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该损失包括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的，不足部分，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非不可抗拒原因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责任方

应向对方赔偿经济损失；

6、若合同的一方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如战争、水灾、台风、地震、禁令和政府的法令及其它双方认可的不可抗拒情况等原因的影响不能正常执行合同，则合同应顺延执行或终止。受阻方应尽快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情况以电报、电传或电话等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一月内通过权威部门开具不可抗拒的证明；甲乙双方协商沟通后同意解除本次委托的，可终止协议。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部分或全部工作转包给第三方承担，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发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合同生效。

十二、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十三、其他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对本合同的补充或修改经双方签字、盖章，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

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注：合同以采购人具体签订内容为准。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大学：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

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的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电子标的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提供服务。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参考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电子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电子公章）：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项目（招标编号：SDJ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参考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授权代理人 2025 年 5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须附于本页之后。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供应商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国别或地区	服务时间（天）	报价(元)	服务承诺(主要描述限 200 字内，具体详细方案须在标书中体现)	备注

注：本表中总报价即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的全部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实体结构密度测试	7			
2	实体结构热膨胀系数测试	7			
3	实体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15			
4	实体结构弯曲强度测试	90			
5	实体结构弹性模量和压缩强度测试	90			
6	点阵结构压缩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160			
7	点阵结构弯曲强度及弹性模量测试	70			
...					
合计					

- 注：1、供应商须按采购清单顺序填报上表。
 2、上述合计报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3、供应商承诺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2	交付时间		
3	付款方式		
4	测试结果验收		
5	质保		
6	其他条款		

注：供应商承诺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六：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服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招标编号：SDJDGD20250324-Q066/SDDX-SDLC-CKGK-2025007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氮化硅陶瓷增材制造性能测试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配置序号	服务名称	详细服务参数要求	数量	数量	应答服务规格指标	服务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注：供应商承诺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七：服务人员配置

服务人员配置

1、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从事本行业服务年限			年		
服务项目情况					
采购人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备注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2、拟派项目部主要服务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岗位	备注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格式自拟)

附件九：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提交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扫描件需加盖本单位电子公章。
- 2、银行资信证明提供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扫描件无效，需提交正本）。若提供的是扫描件，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须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 2025 年 5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 (1) 2025 年 5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 (2) 2025 年 5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等；
- (3) 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注：供应商应在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中填写本服务需应用的设备；在专业技术能力中填写履约服务人员的相关内容。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